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佟爱琴(召集人)、独立董事姚武强、董事陈渭丽 3 名成员组成。委员会的成员组成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各委员均亲自参加所有会议，会议召开及审议议案情况如下：

2022 年 4 月 12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内容、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内部结构、实施方式和实施地点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2 年 9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向合营企业嘉源和达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6 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2年12月13日，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新增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2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审议了公司财务报告，认为公司各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聘任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了监督与评估。我们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工作成果客观、公正，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

（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要求内部审计人员在日常工作中认真负责地执行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以公平公正为原则，进一步提高内审工作质量，发挥更加有效的内审工作效益；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合作，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防范内控风险；主动学习，积极创新，提高技能，有效地对公司内部经济活动及内部控制进行监督评价。

（四）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对各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合理性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等方面做出客观判断，在给出同意的审阅结论后提交董事会审议。相关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总体执行有效，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建立了内部控

制制度，保证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的规范运作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同时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财务会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但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公司已采取“即发现、即整改”的策略，责成相关部门、负责人制定整改计划，公司董事会就该缺陷事项作出了专项说明，如实说明情况并积极采取措施予以解决。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相关缺陷的整改工作。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其他相关部门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着充分、持续有效的沟通，我们充分听取各方意见，以顺利完成相关审计工作，提高内部审计部门及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效率，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2023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相关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切实履行好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浙江和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佟爱琴、姚武强、陈渭丽

2023年4月12日